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债券代码：126014 债券简称：08 国电债  
转债代码：110018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编号：临 2012-15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2 年 4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2 年 4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 ●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4 月 11 日

####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楼 A 座 公司会议室

#### ● 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六届三十次董事会和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因此，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将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4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00，会议预计半天

2.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4月19日（星期四）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 **(二)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19号楼A座公司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五) 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同一股份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议案名称**

1. 董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2. 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6. 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7. 关于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2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2 年提供贷款担保总额的议案

10. 关于将部分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本议案以下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11.01 发行规模

11.0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1.03 债券期限

11.04 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

11.05 还本付息方式

11.06 募集资金用途

11.07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1.08 上市场所

11.09 担保方式

11.10 决议的有效期

11.11 偿债保障措施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第 8 项议案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之披露情况请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截止 2012 年 4 月 11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的代理人。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会前登记。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股东。异地股东可用邮寄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参加现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二) 登记时间

2012年4月12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如以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请于4月12日或该日前送达。

##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19号楼A座1501室

## 五、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4月1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 投票代码:738795;投票简称:国电投票

表决议案数量:22项

## (三)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99.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99.00
1	董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1.00
2	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2.00
3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5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5.00
6	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6.00
7	审议关于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2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
9	关于公司 2012 年提供贷款担保总额的议案	9.00
10	关于将部分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0
11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1.00
11.01	发行规模	11.01
11.0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1.02
11.03	债券期限	11.03
11.04	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	11.04
11.05	还本付息方式	11.05
11.06	募集资金用途	11.06
11.07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1.07
11.08	上市场所	11.08
11.09	担保方式	11.09
11.10	决议的有效期	11.10
11.11	偿债保障措施	11.11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2.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 99.00 元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对于议案十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1.00 元代表对议案十一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1.01 代表议案十一中的子议案一，11.02 代表议案十一中的子议案二，以此类推。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 4. 投票举例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国电电力”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738795	国电投票	买入	99.00	1 股

(2) 如某股东对议案十一第一项子议案投反对票，对议案十二投弃权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738795	国电投票	买入	11.01	2 股
738795	国电投票	买入	12.00	3 股
738795	国电投票	买入	99.00	1 股

#### 5. 投票注意事项

(1) 股东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议案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子议案（如 11.01 元）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子议案的议案组（如 11.00 元）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如 11.00 元）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总议

案（99.00元）的表决申报。对单项议案（如5.00元）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总议案（99.00元）的表决申报。

6. 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该股东对议案未予表决或投票申报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 六、其他事项

###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19号楼A座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振立 孙梦莎

电话：（010）—58682100

传真：（010）—64829902

邮编：100101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系统如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董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2	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6	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2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2 年提供贷款担保总额的议案			
10	关于将部分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1.01	发行规模			
11.0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1.03	债券期限			

11.04	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			
11.05	还本付息方式			
11.06	募集资金用途			
11.07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1.08	上市场所			
11.09	担保方式			
11.10	决议的有效期			
11.11	偿债保障措施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如果股东本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酌情对上述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盖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额：

（本表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照以上样式自制均为有效）